

#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东省交易团

---

## 关于第 136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

### 出口展展位申请事宜的通知

现启动第 136 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出口展展位申请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展览时间与形式

第 136 届广交会计划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开幕，分三期举办线下展，其中：

**第一期：**2024 年 10 月 15—19 日

**第二期：**2024 年 10 月 23—27 日

**第三期：**2024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4 日

#### 二、展览内容

线下展共设置 55 个展区，各展期对应展区设置详见附件 1，各展区参展展品范围详见附件 2。

#### 三、申请起止时间

品牌展位确认申请：即日起—5 月 20 日。

品牌展位动态评审材料提交：即日起—5 月 5 日。

一般性展位申请：即日起—5 月 30 日。

#### 四、展位申请流程

广交会出口展展位分为品牌展位和一般性展位。请登录广交会“参展易捷通”系统(<https://exhibitor.cantonfair.org.cn/>), 登记、确认公司及展品信息, 提交参展申请。完成“参展易捷通”系统申请登记后, 请与所属地市交易分团(联系方式详见附件3)联系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 **(一) 品牌展位申请。**

#### **1. 品牌展位确认**

第136届广交会仅对企业自愿申请退回和大会收回的品牌展位进行调整安排。请第135届广交会品牌展位参展企业, 按品牌展位的对应展区确认第136届品牌展位数量(路径: 展位申请——我的展位申请——品牌展位确认申请)。确认后, 请打印参展申请表, 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报所属地市交易分团, 确认即正式生效。如确认退回全部或部分品牌展位, 请同步书面提交加盖公章的退展位申请(确认申请时系统自动生成)报所属地市交易分团, 所属地市交易分团收到企业退展位申请后书面报送省团。逾期未确认的视为放弃。如需增加展位, 请在对应展区申请一般性展位, 届时将在品牌展位粘连一般性展位安排中予以优先考虑。

#### **2. 品牌展位动态评审材料提交**

根据广交会品牌展位动态调整机制, 非品牌展位参展企业可随时向所属交易团书面提交、补充或更新品牌展位申请材料。请有意向的企业根据评审相关指引、申报注意事项, 填写申请表并加盖公章, 连同所有纸质版材料寄送所属地市交易分团(相关文件路径: 广交会官网首页——参展商——

参展指引——品牌展位评审申请指南)。所属地市交易分团按相关要求对申请企业材料初审后,将符合条件的企业填入交易团预审推荐表(详见附件4)并加盖公章,连同企业材料寄送省团。

第136届广交会动态评审参评企业范围为:交易团在5月5日前预审通过并将申请材料寄送给对应商协会的企业(以寄出时间为准)。

## (二) 一般性展位申请。

请有意参展的企业,按展品目录在线填报对应展区展位申请信息(路径:展位申请——我的展位申请——一般性展位申请)。完成信息填报后,请打印参展申请表,签字并加盖公章,连同企业营业执照(如有联营单位的需提供联营单位营业执照、增值税发票、供货协议)及所属地市交易分团要求提交的材料一并报所属地市交易分团后,参展申请方正式生效。广交会禁止处于处罚期内的违法违规企业及展品参展,且对企业的出口业绩有一定的要求,请务必阅知广交会出口展参展资格标准(详见附件5)。

根据《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出口展展位使用管理规定》,为强化展位管理,企业展位申请时,须预填展位负责人;有联营参展需要的,须提交联营企业申请信息(限对应展区申请展位在2个及以上的企业),并上传双方联营供货关系的第三方证明材料。展位位置(展位号)安排公布后,企业可在规定时间内修改展位负责人,且联营参展须在完成联营企业展位号确认后生效。

## 五、注意事项

(一) 广交会官网已设置“参展申请”相关指引模块，企业可通过“参展商——参展指引——参展申请”栏目查看。

(二) 请按照系统提示，详细、如实填报有关信息。如在申请填报中遇到问题，可参阅“参展易捷通”系统首页“通知公告栏”的操作指南，或及时联系广交会客户联络中心（4000—888—999）解决。

(三) 在“参展易捷通”系统提交申请时登记的展品将不在广交会官网展示。如需维护广交会官网展示的展品信息，请在获得线上参展资格后登录广交会官网“云展厅管理”系统进行相关操作。

(四) 如申请展区实行展品专业分区，须根据主要展品类别（占本企业展品60%以上），如实申报对应展品专区，以方便采购商准确查找目标展位，提高参展成效。

(五) 广交会出口展实行退展位约束机制，具体为：在完成参展展区所有企业展位位置预置截止后的第二天之前（含）退展位的，所退展位不收取展位费；在完成参展展区所有企业展位位置预置截止后的第二天之后至开幕前一天（含）退展位的，所退展位收取一半展位费；在开幕之后退展位的，所退展位收取全额展位费。

**(六) 本次申请仅限线下展展位，线上平台参展申请另文通知。**

## 六、特别敬告

(一) 企业网上参展申请生效不代表获得参展资格。企

业及展位安排将根据广交会出口展展位安排相关办法确定，安排结果以“参展易捷通”最终公布展位号或所属交易团通知为准。

(二)“参展易捷通”为广交会官方唯一参展申请渠道。参展申请相关事宜请先与所属交易团联系。所有参展事宜均须通过所属交易团办理。广交会出口展不委托除交易团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代理任何参展申请、安排等事宜。请企业提高警惕，谨防上当受骗。

附件：1.第 136 届广交会各展期对应展区设置情况表

2.广交会出口展参展展品范围

<https://www.cantonfair.org.cn/pages/ExhibitCategories>

3.广东交易团及各地市交易分团联系方式

4.广交会品牌展位动态调整评审交易团预审推荐表

5.广交会出口展参展企业资格标准

<https://www.cantonfair.org.cn/zh-CN/pages/Standard>



## 附件1

## 第136届广交会各展期对应展区设置情况表

展期	展区
第一期	家用电器
	电子消费品及信息产品
	电子电气产品
	照明产品
	新能源
	新材料及化工产品
	五金
	工具
	加工机械设备
	动力、电力设备
	通用机械及机械基础件
	工业自动化及智能制造
	工程机械（室内/室外）
	农业机械（室内/室外）
	新能源汽车及智慧出行
	摩托车
	自行车
	汽车配件
	车辆
	第二期
卫浴设备	
家具	
餐厨用具	
日用陶瓷	
家居用品	
钟表眼镜	
礼品及赠品	
节日用品	
家居装饰品	
工艺陶瓷	
玻璃工艺品	
园林用品	
编织及藤铁工艺品	
铁石装饰品及户外水疗设施	

展期	展区
第三期	个人护理用具
	浴室用品
	医药保健品及医疗器械
	宠物用品
	孕婴童用品
	玩具
	童装
	男女装
	运动服及休闲服
	内衣
	裘革皮羽绒及制品
	服装饰物及配件
	家用纺织品
	纺织原料面料
	地毯及挂毯
	鞋
	办公文具
	箱包
	体育及旅游休闲用品
	食品
乡村振兴特色产品	

附件 3

广东交易团及各地市交易分团联系方式

单位	联系人	电话
广东交易团	黄小姐	020-31236974
佛山分团	姚小姐	0757-83350510
东莞分团	卢先生	0769-22808626
中山分团	萧先生	0760-89892857
惠州分团	叶先生	0752-2233030
江门分团	谭先生	0750-3507350
阳江分团	姜先生	0662-3362869
潮州分团	蔡先生	0768-2398035
肇庆分团	冯小姐	0758-2837319
湛江分团	曹先生	0759-3620136
茂名分团	张先生	0668-2882147
清远分团	李先生	0763-3363077
云浮分团	吴先生	0766-8833107
河源分团	张先生	0762-3387039
揭阳分团	黄先生	0663-8768007
梅州分团	赖先生	0753-2256670
韶关分团	赖先生	0751-8883731
汕尾分团	陈先生	0660-3385600

